

願景主張：國防政策

——捍衛國家安全·維護台海和平

中國對台始終懷著高度政治企圖，努力創造一個不戰而屈台之兵的政經局面，在塑造一個對台不利的國際大環境，也強化對台針對性的軍事部署，以備攻台之需。在崛起的趨勢之下，中國在軍事上的投資也節節升高，加上經濟上對主要國家形成加強合作的誘因，也間接降低國際社會支持台灣的力道，使得台灣面對愈來愈艱困的國防大環境。

雖然台灣經歷過 1995 ~ 1996 年中國飛彈試射的震撼，但民主化之後的台灣，尤其是在經過第一次政黨輪替之後，內部陷於分裂與政黨惡鬥，不應被政治化的國防安全議題，也引起國內嚴重對抗，即使美國小布希總統在上任之初答應出售一批高性能防衛武器給台灣，政府編列的預算卻在國會在野中國國民黨反對杯葛下無法順利通過，使得台灣提高防衛所需的新型武器，無法順利購得與成軍。當前中國對台軍事部署，包括飛彈與海空軍力，都遠超過對台所需，甚至可以應付國際上的介入行動，這些都使得台灣面對的軍事挑戰愈來愈艱困。

在台灣海峽的戰略對峙中，軍事衝突的危險性始終存在。因此，為了捍衛台灣國家的安全，我們必須提升台灣的國防實力，強化我國軍隊的作戰能力，我們必須綜合衡量國防政策、健全國防軍事體制、提升國軍戰力規劃和建構完整民防體系，並落實國防工業自主化與區域聯防等政策，建立一個堅強的國防武力，以面對中國可能的封鎖或三棲作戰等攻勢作為，維護台灣海峽的和平。

必須注意的是，台灣如果不能有效因應中國的軍事戰略（如演習、潛伏、封鎖等），即無異鼓勵中國採取這些方式達成其促統的目的。在此，我們必須以中國現有的情況，審慎思考其動向要件及目的，而不宜以我們自我想定及意識形態的投射，代替對方真實意圖及考慮條件的了解。更何況戰爭不完全以武器多寡、優劣為標準，或以單純軍力比較即可決定，中國內部高層人事的結構、經濟發展等因素，以及台灣內部經濟發展及人民認同、國際局勢等外在條件，均會影響中國武力攻台的可能性及結果。

強大的國防是台灣賴以生存的保障。但更重要的是台灣必須自我了解，在民主化之後的台灣，已經無法像過往的威權政府，向人民予取予求。在各種條件的限制之下，台灣必須以有限的資源作最有效的軍事投資，並且在整體國防結構上力求改革，落實國防二法，落實文人領軍，改革退撫制度，讓台灣的國防體系，是一精實並且適合台灣的作戰力量。唯有一個堅強的國防力量，才有能力捍衛我國的主權，避免造成敵軍來犯的誘因，也才能與各友好國家，共同維護台海的和平與穩定。 **BT**